

江苏大烨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

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遗漏。

江苏大烨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6年4月2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》，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情况概述

根据天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审计报告，截至2025年12月31日，公司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-237,734,316.70元，公司实收股本为316,920,479.00元，未弥补亏损金额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。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时，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
二、存在未弥补亏损的主要原因

近几年，受部分子公司经营业绩不佳以及行业竞争加剧、财务费用居高不下等因素影响，叠加商誉、存货及资产计提减值损失，公司2022、2023、2025年度净利润均为负值，导致合并报表未弥补亏损金额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。

三、应对措施

面对复杂多变的市场环境，公司始终秉承着积极的应对态度，已主动对部分业务进行了策略性调整，2025年度已将原有主要亏损的海上风电吊装业务调整为光船租赁，2026年度海工业务能够实现扭亏为盈。2026年，公司将重点开拓

智能配电业务和新能源业务市场，努力提高营收规模，提升盈利能力，改善财务状况，增强公司综合竞争实力。具体措施如下：

1、持续深耕国家电网：加强与国家电网各省级电力公司的沟通对接，完善售前、售中、售后服务体系，建立快速响应机制，提升客户服务满意度；

2、积极开拓南方电网及直销市场：全面调研南方电网市场需求和竞争格局，针对性优化产品适配性和投标策略，力争年度在南方电网实现中标零的突破；积极开拓直销业务，聚焦大型工商企业、园区、商业综合体等终端客户，提供定制化智能配电解决方案。

3、扩大新能源业务规模：紧抓新能源产业发展机遇，深化与新能源产业链上下游企业的合作；积极开拓工商业厂房、园区等分布式光伏市场，推动光伏建设业务规模化发展，并延伸布局陆上风电工程建设领域，不断提升综合开发与工程服务能力；依托现有客户资源和公司智能配电的技术优势，推动新能源业务与智能配电业务深度融合，促进公司各项业务协同发展。

4、持续开展降本增效：从采购、生产、管理、运营等全流程入手，优化资源配置，降低运营成本；深化与金融机构的合作，积极优化融资结构，降低融资成本，提升资金使用效益。

5、积极优化治理结构：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治理的相关规范要求，持续健全完善公司规章制度，强化内部控制与风险防控体系建设，加强关键业务节点的审计监督，全面提升公司治理效能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1、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大烨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年4月24日